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2-070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协创数据	股票代码	3008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甘杏	胡杰	
电话	0755-33098535	0755-33098535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耀华创建大厦 1座12层1209号房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耀华创建大厦 1座12层1209号房	
电子信箱	ir@sharetronic.com	ir@sharetroni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54,928,429.92	1,492,448,026.34	-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060,135.62	69,229,976.79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171,732.88	61,310,978.31	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58,501.93	61,196,553.61	-89.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5.71%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64,638,625.35	2,473,195,458.97	1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9,386,080.55	1,293,517,500.05	5.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协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8%	64,819,000	64,819,000		
POWER CHANNEL LIMITED	境外法人	19.94%	41,181,000	0		
石河子市青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4%	12,883,500	0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8,557,096	0		
宁波九格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河子市隆华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2%	5,613,541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4,043,534	0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	3,371,600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2,997,900	0		
石河子市金海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石河子市乾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2,095,421	0		
深圳佳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佳岳朴通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97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股权结构穿透后存在共同的有限合伙人或投资人，但上述各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并不相同，亦由不同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②石河子市隆华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河子市乾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在股权结构穿透后存在共同的有限合伙人或投资人，但上述各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并不相同，亦由不同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深圳佳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佳岳朴通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4,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74,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终止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 6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99.60 万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 2022 年 3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和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三）2022 年度开展跨境双向外币资金池业务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开展跨境双向外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主办企业，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跨境双向外币资金池业务，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 8,000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四）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事项

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公告，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61,967,334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356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3.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60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就深交所的问询函进行首次回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页)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耿四化

2022 年 8 月 23 日